

证券代码：837620

证券简称：永力达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衢州市临溪路39号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

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胜
- 会议列席人员：财务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陈胜先生起草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请董事会进行审议。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董事会进行审议。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5 年年度报告》，该报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6-00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董事会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董事会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本年度不进行

利润分配。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国家金融政策，结合公司投融资计划，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中、短期贷款、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和保函等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所需资金。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37,715,383.73 元，公司实收股本 23,68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聘期为一年。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议案**

1. 议案内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无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对公司治理结构作出的调整，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进行了修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对公司治理结构作出的调整，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

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变更为《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